**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部学生境外交流奖学金评选办法**

**线上境外交流实践项目资助附则**

由于全球疫情的原因，全球多数学校短期及长期课程只开放网络项目的申请，不再接受线下项目的申报。在此国际环境下，继续推动学部学生教育的国际化进行，依从《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部学生境外交流奖学金评选办法（试行）》，特制定学生参加线上境外交流实践项目资助附则。奖项设置、申请条件、申请程序均同原办法，此附则为线上境外交流项目奖学金评审与资助程序说明。

**一、评审类型：**

线上开展的短期国际交流项目包括暑期项目，时间不超过3个月，内容可进行专业实习、文化交流、科研合作等，申请原则与线下境外短期交流卓越奖学金相同。

**二、资助程序：**

线上境外交流项目申请成功后下发奖学金通知，确定具体资助额度，奖学金以申请者拿到学位或完成学部组织的交流汇报或提交书面总结后一次性发放。所有获得资助的学生在奖学金评审结果公示后，按学部及学校要求根据相应的项目办理相关的手续。全额减免学费的双学位项目不再重复资助。